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年依法行政工作计划

2018年是贯彻落实“十三五”规划和“七五”普法规划的关键之年。为进一步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法治建设，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高人社系统干部依法行政能力，推动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取得新突破、实现新发展，现制定以下工作计划。

一、健全工作机制，增强人社系统法治意识

****（一）健全重大行政决策机制。****完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将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决定作为重大决策的必经程序，未经合法性审查或审查不合法的，不得提交讨论，防止以文件签批等形式作出重大行政决策。

****（二）全面实施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各项行政权力和应当承担的行政责任进行全面清理，在此基础上进行分类、归集、整合，编制权力目录和责任目录。向社会公开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根据管理服务事项的变化进行动态调整。严格按权力清单行使权力，严格按责任清单履行职责，坚持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切实做到不越权、不滥权、不弃权。

****（三）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建立规范性文件年度计划制度，每年年初各股室、单位统一申报规范性文件制定计划，局政策法规股进行汇总，对年内拟制定的项目进行听证论证，报局党组审定后出台全局规范性文件年度计划。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落实文件不得有减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或者增加其义务的规定。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并做好相应的立、改、废工作。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申请审查、备案审查等制度，严格遵照规范性文件“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公布”的“三统一”程序行文。

****（四）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完成好公共服务项目政务公开工作，负责行政审批项目目录的审核把关和审批程序及流程的规范管理。切实推进行政许可标准化，规范行政许可事项、流程和服务，开展行政审批“两集中两到位”改革工作。

二、加大法制宣传，推进人社系统法治建设

****（一）深入推进“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认真落实县委法治办的工作要求，建立人社部门执行的法律法规清单，将普法责任落实到各股室单位。在开展各类行政执法过程中，责任股室单位向执法对象宣讲执行的法律，解答有关法律问题，把执法现场变成普法的第一现场。

****（二）强化系统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学习培训。****进一步完善领导干部学法机制，建立完善局党组中心组学法、局务会会前学法、领导干部法制讲座、法律法规知识考试考核等制度，形成学法及依法行政培训长效机制。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学习了《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国务院关于加强市县政府依法行政的决定》、《行政许可法》、《劳动监察条例》。开展依法行政专题培训班，加强法治队伍培训，组织专门案例研讨，实施精细化行政执法培训，切实提高基层执法人员法律素质和专业素养，提升执法能力和水平。组织全局普法无纸化学习和考试。

三、强化执法监督，规范人社系统行政行为

****（一）深入开展执法案卷评查。****进一步完善细化案卷流程和具体评查考核形式，采取现场评查和集中评查相结合的办法开展评查，强化案卷评查结果成果运用和转化，督促整改落实，切实提高行政执法质量和水平。

****（二）落实行政执法程序规定。****严格执行行政执法程序规则、行政服务程序规则和行政执法监督程序规则，落实行政执法的公开、告知、听证、法律救济、回避等制度，使每一个执法办案环节符合行政执法程序规范。探索建立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确保所有执法工作有据可查。

****（三）加强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完善行政执法责任制度，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执法的任务落实到具体的执法机构、执法岗位、执法人员，严格执法监督、评议考核和责任追究。完善行政争议案件的应诉规则，健全法院裁判执行监督机制，依法整改违法和不当行政行为。

四、完善法律服务，提升人社系统依法行政水平

****（一）完善法律服务机制。****出台法律顾问制度，搭建常年法律顾问为各股室单位提供法律服务的平台，促进各股室单位与常年法律顾问进行沟通，督导常年法律顾问按时按质提供法律服务，更好地发挥常年法律顾问作用。局党组会除研究人事事项外法制机构负责人全程列席，为局党组当好依法行政参谋助手。

****（二）加强行政复议工作。****健全行政复议案件审理机制，继续推行重大疑难行政复议案件专家论证、公开听证制度。探索建立行政复议意见建议反馈制度。针对行政复议中发现的问题，向被申请人发送行政复议意见书或行政复议建议书，并要求对执行情况进行反馈，增强行政复议决定的执行力。

2018年3月12日